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雅安市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建设项目前三年运营
成本跟踪审计单位采购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CN-JN-DL(YAHW)-2021-006)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一、招标条件

本雅安市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486 万元,招标人为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集中收集雅安市三区六县城乡生活垃圾, 经各区县垃圾中转站压缩处理后, 通过垃圾转运车密封装运至雅安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已运营项目实际发生的年度运营成本约 3486 万元, 覆盖区域为雅安市三区六县。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01 前三年运营成本跟踪审计单位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01 前三年运营成本跟踪审计单位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响应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且响应人应是经国家财政部门批准成立的专业性会计机构;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营业执照或统一信用代码证;

(2) 财务要求: 响应人近 3 年 (2018 年-2020 年)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证明材料提供相应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未满三年的, 提供成立以来的相关审计报告)

(3) 类似业绩要求: 响应人近 3 年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至少具有 3 个审计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主要页面复印件;

(4) 信誉要求: 响应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近 3 年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 没有骗取成交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证明材料提供相应承诺函;

(5) 主要人员配备要求: 不低于 3 名注册会计师, 不少于 5 名拥有会计从业资格的其他人员; 证明材料提供拟派人员的身份证、执业证、连续六个月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3.2 本次比选 不接受 联合体参选。;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2 年 01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2 年 01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大厦 14 楼领取比选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01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大厦 14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 年 01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大厦 14 楼会议室

七、其他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雅安市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建设项目
前三年运营成本跟踪审计单位采购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1.1 本项目比选人为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已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诚邀有意向的潜在比选申请人参加本项目比选活动。

1.2 本项目为企业自主比选项目，比选组织形式为委托比选。比选人选择的委托服务机构是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及规模：集中收集雅安市三区六县城乡生活垃圾，经各区县垃圾中转站压缩处理后，通过垃圾转运车密封装运至雅安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已运营项目实际发生的年度运营成本约 3486 万元，覆盖区域为雅安市三区六县。

2.2 比选范围：按国家有关规定对雅安市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建设 PPP 项目的运营成本进行审计，运营成本包含营业成本、其他业务支出、期间费用等运营该项目投入的总成本。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垃圾转运车的燃油费，水费，垃圾转运站各种设备的电费及车辆与设备等的维修费、人工成本、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运用恰当的审计方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对运营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计。计划分区县按年度对项目运营期前三年产生的运营成本开展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需求清单》。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金沙支行

账 号：9550880218714000159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参选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1月28日09时30分，地点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468号创世纪广场大厦14楼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方网站（<https://www.scnyw.com/news/gsgg/notice/>）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熊猫大道289号附94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8482162009

比选代理机构：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468号创世纪广场大厦14楼

联 系 人：丁女士

电 话：028-8595-1563

联系邮箱：dinghongxu@scgdhb.cn

2022年1月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熊猫大道289号附94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8482162009

电子邮件：chenxin@scgdhb.cn



2.3 控制价：30.00 万元（含税率 6%）。

2.4 服务期：按业主要求执行，具体详见《需求清单》。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比选要求比选申请人：

（1）响应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响应人应是经国家财政部门批准成立的专业性会计机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营业执照或统一信用代码证；

（2）财务要求：响应人近 3 年（2018 年-2020 年）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证明材料提供相应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满三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相关审计报告）

（3）类似业绩要求：响应人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少具有 3 个审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主要页面复印件；

（4）信誉要求：响应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近 3 年（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没有骗取成交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证明材料提供相应承诺函；

（5）主要人员配备要求：不低于 3 名注册会计师，不少于 5 名拥有会计从业资格的其他人员；证明材料提供拟派人员的身份证、执业证、连续六个月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3.2 本次比选 不接受 联合体参选。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大厦 14 楼领取比选文件。

4.2 领取比选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① 报名表（盖章原件、格式附后）；
- ② 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盖章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盖章复印件）；
- ③ 比选申请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盖章复印件）；
- ④ 比选文件资料费转账回执；

注：本次比选 不提供 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4.3 比选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00 元/套，售后不退，此费用仅提供收据。请转账至以下账户（备注 XX 项目 XX 采购资料费）：收款单位：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大厦 14 楼

联 系 人：丁女士

电 话：028-85913792

电子邮件：dinghongxu@scgdhb.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丁旭（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